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陕西神渭煤炭管道运输有限责任公司神木中水综合利用项目		
项目代码	2304-610821-04-05-127278		
建设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u>陕西省神木市麟州街道、滨河新区</u>		
地理坐标	加压泵站中心地理坐标：110度26分38.093秒，38度55分54.044秒； 蓄水池中心地理坐标：110度24分24.604秒，38度56分30.533秒； 污水处理厂-杏花滩段起点坐标：110度31分6.251秒，38度47分17.482秒； 污水处理厂-杏花滩段终点坐标：110度31分19.973秒，38度47分20.105秒； 污水处理厂-前坡段起点坐标：110度30分6.251秒，38度47分17.482秒； 污水处理厂-前坡段终点坐标：110度30分56.092秒，38度47分48.999秒； 二郎山桥-铎山桥段起点坐标：110度29分46.952秒，38度48分54.975秒； 二郎山桥-铎山桥段终点坐标：110度28分54.099秒，38度49分54.975秒； 鸳鸯塔大桥-神渭管运公司首端加压泵站段起点坐标：110度29分33.049秒，38度51分54.590秒； 鸳鸯塔大桥-神渭管运公司首端加压泵站段起点坐标：110度26分27.122秒，38度55分57.120秒； 穿越津神铁路起点坐标：110度27分0.472秒，38度55分43.466秒； 穿越津神铁路终点坐标：110度26分59.202秒，38度55分43.606秒； 穿越榆神高速起点坐标：110度26分58.082秒，39度55分43.722秒； 穿越榆神高速终点坐标：110度26分56.913秒，38度55分43.906秒； 穿越G336国道起点坐标：110度26分56.793秒，38度55分43.940秒； 穿越G336国道点坐标：110度26分55.948秒，38度55分44.118秒； 穿越窟野河起点坐标：110度29分33.049秒，38度51分54.590秒； 穿越窟野河终点坐标：110度29分14.203秒，38度51分53.724秒。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五十二、交通运输业、管道运输业 146 城市（镇）管网及管廊建设	用地面积（m <sup>2</sup> ）/长度（km）	永久占地为 330，临时占地为 72696/管道长度为 14.73km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备案部门	神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科技局	项目审批文号	无												
总投资（万元）	29770.48	环保投资（万元）	267.6												
环保投资占比（%）	0.90	施工工期	6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p>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生态影响类）》（试行）中专项评价设置原则表，本项目连接现状管道，自南向北敷设穿越窟野河湿地，窟野河湿地属于环境敏感区，故本项目设生态专项评价</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1-1 专项评价设置判定表</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5%;">专项评价类别</th> <th style="width: 45%;">涉及项目类别</th> <th style="width: 20%;">本项目情况</th> <th style="width: 20%;">专项设置</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地表水</td> <td>水力发电：引水式发电、涉及调峰发电的项目； 人工湖、人工湿地：全部； 水库：全部；引水工程：全部（配套的管线工程等除外）； 防洪除涝工程：包含水库的项目； 河湖整治：涉及清淤且底泥存在重金属污染的项目</td> <td>本项目属于中水综合利用项目，本项目属于管道运输业</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无</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地下水</td> <td>陆地石油和天然气开采：全部； 地下水（含矿泉水）开采：全部； 水利、水电、交通等：含穿越可溶岩地层隧道的项目</td> <td>本项目属于中水综合利用项目，不涉及石油和地下水开采，本项目属于管道运输业</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无</td> </tr> </tbody> </table>			专项评价类别	涉及项目类别	本项目情况	专项设置	地表水	水力发电：引水式发电、涉及调峰发电的项目； 人工湖、人工湿地：全部； 水库：全部；引水工程：全部（配套的管线工程等除外）； 防洪除涝工程：包含水库的项目； 河湖整治：涉及清淤且底泥存在重金属污染的项目	本项目属于中水综合利用项目，本项目属于管道运输业	无	地下水	陆地石油和天然气开采：全部； 地下水（含矿泉水）开采：全部； 水利、水电、交通等：含穿越可溶岩地层隧道的项目	本项目属于中水综合利用项目，不涉及石油和地下水开采，本项目属于管道运输业	无
	专项评价类别	涉及项目类别	本项目情况	专项设置											
	地表水	水力发电：引水式发电、涉及调峰发电的项目； 人工湖、人工湿地：全部； 水库：全部；引水工程：全部（配套的管线工程等除外）； 防洪除涝工程：包含水库的项目； 河湖整治：涉及清淤且底泥存在重金属污染的项目	本项目属于中水综合利用项目，本项目属于管道运输业	无											
	地下水	陆地石油和天然气开采：全部； 地下水（含矿泉水）开采：全部； 水利、水电、交通等：含穿越可溶岩地层隧道的项目	本项目属于中水综合利用项目，不涉及石油和地下水开采，本项目属于管道运输业	无											

	生态	涉及环境敏感区(不包括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以居住、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科研、行政办公为主要功能的区域,以及文物保护单位)的项目	本项目属于中水综合利用项目,本项目涉及窟野河湿地,属于涉及环境敏感区项目	是
	大气	油气、液体化工码头:全部;干散货(含煤炭、矿石)、件杂、多用途、通用码头:涉及粉尘、挥发性有机物排放的项目	本项目属于中水综合利用项目,不涉及粉尘等污染物排放	无
	噪声	公路、铁路、机场等交通运输业涉及环境敏感区(以居住、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科研、行政办公为主要功能的区域)的项目; 城市道路(不含维护,不含支路、人行天桥、人行地道):全部	本项目属于中水综合利用项目,建设中水管线和泵站等	无
	环境风险	石油和天然气开采:全部;油气、液体化工码头:全部;原油、成品油、天然气管线(不含城镇天然气管线、企业厂区内管线),危险化学品输送管线(不含企业厂区内管线):全部	本项目属于中水综合利用项目,管道输送的为中水,不涉及危险化学品等	无
规划情况	《神木市城市总体规划》(2008-2030)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p>《神木市城市总体规划》(2008-2030),神木市定位为“文化名城、山水家园、经济强县”。滨河新区做为神木市主城区北向拓展的重点区域,进一步拓展了城市空间,完善了城市功能,日益成为宜居宜业的现代城市新区。神木市致力于打造绿色家园,城市绿化也越来越受到重视,城市绿化不仅能够构成完整的绿地系统和优美的景观效果,还可以有效地防治和减轻污染、美化环境。神渭管运公司输</p>			

煤项目是我国第一条输煤管线，也是世界上最长的输煤管线工程，建成后将是煤炭运输全新方式，能够节约运输成本，解决陕西省北煤南运的困局。但项目生产用水投入成本较高，在一定程度上制约着项目的生产发展，在此背景下，合理利用神木市污水厂中水，为项目提供稳定、充足的生产用水。

故本项目建设符合神木市城市总体规划的要求。

其他符合性分析	<p><b>1、项目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相符性</b></p>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版）规定，本项目属于“五十二、交通运输业、管道运输业 146 城市（镇）管网及管廊建设”考虑本次穿越涉及窟野河湿地，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p> <p>陕西神渭煤炭管道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我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环评工作。接受委托后，我单位组织相关技术人员进行现场踏勘和资料收集，按照环评导则及相关规定，编制完成了《陕西神渭煤炭管道运输有限责任公司神木中水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p> <p><b>2、产业政策的符合性</b></p> <p>本项目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1 年本）》分析，本项目属于允许类，2023 年 4 月 18 日，陕西神渭煤炭管道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取得该项目备案确认书由神木发展改革和科技局局审批通过。2023 年 6 月 29 日，陕西神渭煤炭管道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取得该项目调整建设内容的函由神木发展改革和科技局局审批通过。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p> <p><b>3、项目“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b></p> <p>项目“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见表 1-2。</p>
---------	--

<b>表 1-2 项目“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表</b>			
“三线一单”	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生态保护红线	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行严格保护的区域。相关规划应将生态空间管控作为重要内容，规划区域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的，在规划环评结论和审查意见中应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的管理要求，提出相应对策措施。除受自然条件限制、确实无法避让的铁路、公路、航道、防洪、管道、干渠、通讯、输变电等重要基础设施项目外，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严控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依法不予审批新建工业项目和矿产开发项目的环评文件	项目北线管道穿越 1 次窟野河，涉及窟野河湿地（生态红线），穿越施工方式拟采用定向钻河床底部进行穿越，对窟野河湿地影响较小，符合《陕西省湿地保护条例》	符合
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的基准线。项目环评应对照区域环境质量目标，深入分析预测项目建设对环境质量的影响，强化污染防治措施和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	项目建设仅在施工期产生施工废气，不会对区域环境质量产生明显影响，项目的建设不会突破大气、水、土壤等环境质量底线	符合
资源利用上线	资源是环境的载体，资源利用上线是各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不得突破的“天花板”	项目为中水管道工程不涉及资源利用上线	符合
负面清单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是基于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和资源利用上线，以清单方式列出的禁止、限制等差别化环境准入条件和要求，要在规划环评清单式管理试点的基础上，从布局选址、资源利用效率、资源配置方式等方面入手，制定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充分发挥负面清单对产业发展和项目准入的指导和约束作用	项目对照《陕西省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陕发改规划[2018]213号），不属于陕西省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第一批、第二批）中包含的地区；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属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之列	符合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生态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及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相关要求。			

**4、与《榆林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榆林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2021年11月26日）符合性分析**

项目位于区域生态环境重点管控单元（图 1-1）。具体分析如下表所示。

**表 1-3 “榆林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管控维度	管控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生态保护红线空间布局约束	原则上按禁止开发区的要求进行管理。在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前提下，除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外，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必须且无法避让、符合县级以上国土空间规划的线性基础设施建设、防洪和供水设施建设与运行维护；重要生态修复工程	项目北线管道穿越 1 次窟野河，涉及窟野河	符合
重要湿地空间布局约束	按照《湿地保护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以及《陕西省湿地保护条例》等相关规定进行管理。未经批准不得擅自改变天然湿地用途；禁止开（围）垦、烧荒、填埋或者排干湿地；禁止抽排天然湿地蓄水或者截断湿地水源；禁止破坏鱼类等水生生物洄游通道或者野生动物栖息地；禁止开挖水道、挖塘、取土、采沙、采石、采矿；禁止擅自砍伐林木、割芦苇、割草、放牧、养殖、猎捕、捡拾鸟卵或者采用灭绝性方式捕捞鱼类及其他水生生物；禁止向湿地及其周边一公里范围内倾倒固体废弃物、有毒有害物质、排放未经处理的污水。	湿地（生态红线），穿越施工方式拟采用定向钻河床底部进行穿越。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保护要求进行，禁止向窟野河河道内倾倒固体废弃物、放置及冲洗机械车辆，排放有毒有害污水，施工完成后对窟野河占地范围进行生态恢复，不会对其产生影响	符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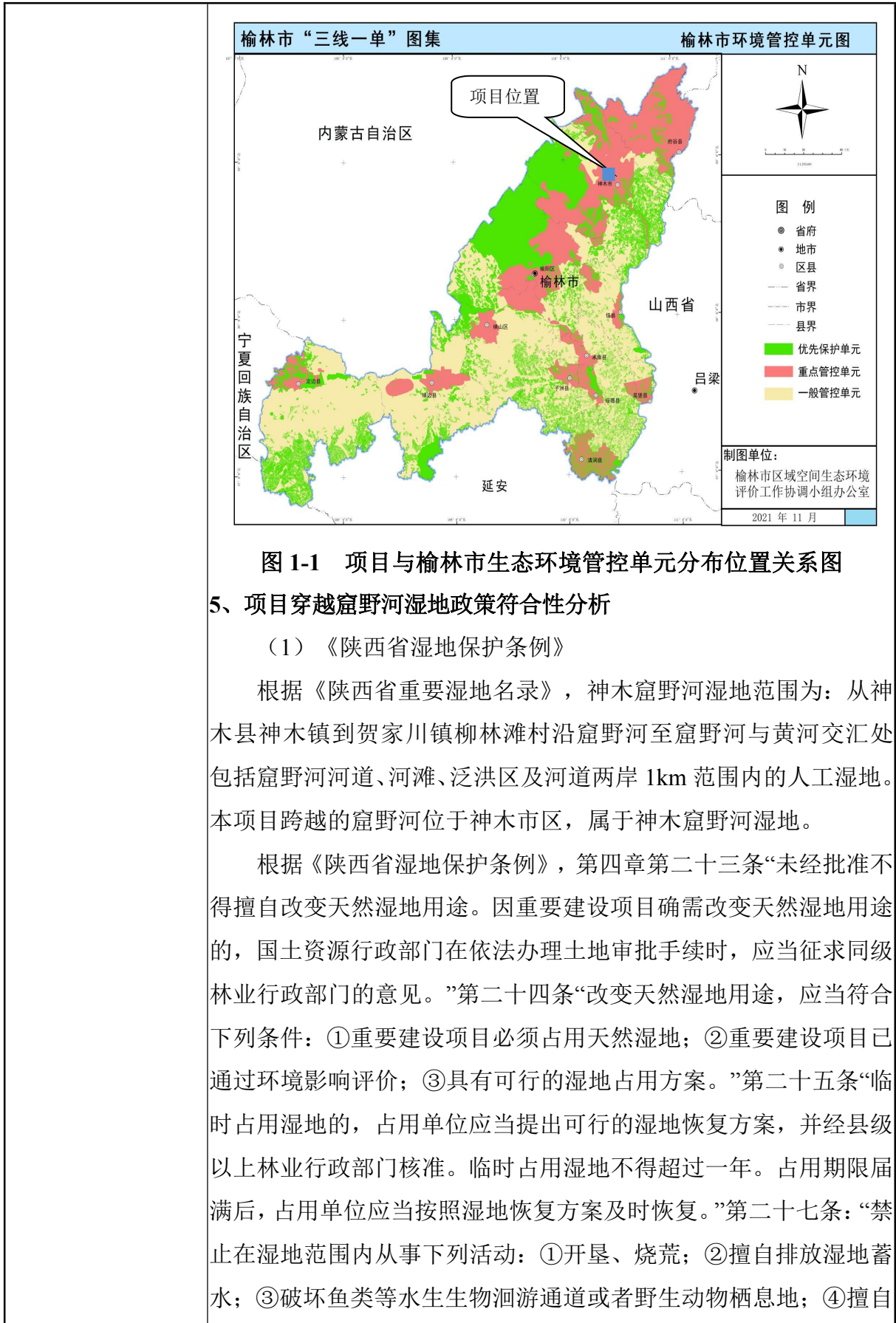


图 1-1 项目与榆林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分布位置关系图

## 5、项目穿越窟野河湿地政策符合性分析

### (1) 《陕西省湿地保护条例》

根据《陕西省重要湿地名录》，神木窟野河湿地范围为：从神木县神木镇到贺家川镇柳林滩村沿窟野河至窟野河与黄河交汇处包括窟野河河道、河滩、泛洪区及河道两岸 1km 范围内的人工湿地。本项目跨越的窟野河位于神木市区，属于神木窟野河湿地。

根据《陕西省湿地保护条例》，第四章第二十三条“未经批准不得擅自改变天然湿地用途。因重要建设项目确需改变天然湿地用途的，国土资源行政部门在依法办理土地审批手续时，应当征求同级林业行政部门的意见。”第二十四条“改变天然湿地用途，应当符合下列条件：①重要建设项目必须占用天然湿地；②重要建设项目已通过环境影响评价；③具有可行的湿地占用方案。”第二十五条“临时占用湿地的，占用单位应当提出可行的湿地恢复方案，并经县级以上林业行政部门核准。临时占用湿地不得超过一年。占用期限届满后，占用单位应当按照湿地恢复方案及时恢复。”第二十七条：“禁止在湿地范围内从事下列活动：①开垦、烧荒；②擅自排放湿地蓄水；③破坏鱼类等水生生物洄游通道或者野生动物栖息地；④擅自



采砂、采石、采矿、挖塘；⑤擅自砍伐林木、采集野生动物，猎捕野生动物、捡拾鸟卵或者采用灭绝性方式捕捞鱼类及其他水生生物；⑥向天然湿地内排放超标污水或者有毒有害气体，投放可能危害水体、水生生物的化学物品；⑦向天然湿地及其周围一公里范围内倾倒固体废弃物；⑧擅自向天然湿地引入外来物种；⑨其他破坏天然湿地的行为。”

本项目管道穿越 1 次窟野河，涉及窟野河湿地，穿越窟野河敷设施工过程中采用定向钻施工方案，该施工方案不对地表面进行开挖施工。湿地范围内施工物料输送依托现状河堤路进行物料输送，仅占用少块作为定向钻施工场地。

综上，项目穿越窟野河管道建设不会对窟野河产生明显影响，符合《陕西省湿地保护条例》。要求建设单位施工完毕后按照湿地恢复方案及时进行恢复。施工单位采取严格的保护措施保护窟野河湿地环境，并加强管理，对施工人员进行培训，施工期间不会出现破坏天然湿地的行为产生。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第十九条 国家严格控制占用湿地。禁止占用国家重要湿地，国家重大项目、防灾减灾项目、重要水利及保护设施项目、湿地保护项目等除外。建设项目选址、选线应当避让湿地，无法避让的应当尽量减少占用，并采取必要措施减轻对湿地生态功能的不利影响。

神木窟野河湿地范围为：从神木县神木镇到贺家川镇柳林滩村沿窟野河至窟野河与黄河交汇处包括窟野河河道、河滩、泛洪区及河道两岸 1km 范围内的人工湿地。本项目跨越的窟野河位于神木市区，属于神木窟野河湿地。

本项目管道穿越 1 次窟野河，涉及窟野河湿地，穿越窟野河敷设施工过程中采用定向钻施工方案，该施工方案不对地表面进行开挖施工。湿地范围内施工物料输送依托现状河堤路进行物料输送，仅占用少块作为定向钻施工场地。

综上，项目穿越窟野河管道建设不会对窟野河产生明显影响，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要求建设单位施工完毕后按照湿地恢复方案及时进行恢复。施工单位采取严格的保护措施保护窟野河湿地环境，并加强管理，对施工人员进行培训，施工期间不会出现破坏天然湿地的行为产生，项目运行过程中项目主要为地下管道，管道采取的严格的防渗措施，项目运行过程中不会对窟野河湿地产生影响。

### 6、《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符合性分析

表 1-4 项目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符合性分析表

条例	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第二十五条	在河道滩地存放物料、修建厂房或者其他建筑设施必须报经河道主管机关批准，涉及其他部门的，由河道主管机关会同有关部门批准；在河道管理范围内，禁止堆放、倾倒、掩埋、排放污染水体的物体。禁止在河道内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污染物的车辆、容器。	本项目为涉及穿越窟野河一处，施工期选择枯水期，施工期不在河道滩地存放物料、修建厂房等建筑物，施工期加强管理，不得在河道内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污染物的车辆、容器等。	符合

### 7、“多规合一”符合性分析

根据榆林市“多规合一”辅助决策服务窗口针对本项目出具的《榆林市投资项目选址“一张图”控制线检测报告》(2023(387 号)), 控制线检测结果见表 1-5。

表 1-5 项目与“多规合一”符合性分析表

控制线名称	占地面积 (公顷)	说明
国土空间分析	7.3026	本项目占地面积
文物保护线	0	/
生态红线叠加情况	0	/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2.3186	/
湿地	0.2420	/
林地	1.4502	/
草地	0.5819	/

土地利用现状	耕地	0.6129	/
	住宅用地	0.0668	/
	商业服务用地	0.0447	/
	特殊用地	0.2252	/
	交通运输用地	1.4638	/
	工矿用地	0.2339	/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0.0626	/
林地规划分析	林地	0.3473	/
	牧草地	0.2231	/
	水域	0.9721	/
	未利用地	0.1271	/
	建设用地	3.9953	/
永久基本农田		0	/

由上表可知，项目选址不涉及文物保护线。项目不涉及禁止建设地区。项目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1次穿越窟野河采用定向钻，不会对窟野河产生影响。项目占用林地、草地，正在对接国土局、林草部门办理相关手续。

### 8、与相关文件符合性

项目与相关文件符合性分析见表 1-6。

**表 1-6 项目与相关文件符合性分析表**

文件名称	文件内容	项目情况	符合性
《榆林市 2023 年生态环境保护三十项攻坚行动方案》(榆办字[2023]33 号)	建筑工地精细化管控行动。榆林中心城区和各县市区城区及周边所有建筑(道路工程、商砼站)施工必须做到工地周边围挡、物料裸土覆盖、土方开挖(拆迁)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地基开挖、桩基施工、渣土运输等施工阶段，洒水、覆盖、冲洗等防尘措施要持续进行；严格落实车辆出入工地清洗制度，严禁带泥上路，杜绝燃烧木柴、竹胶板及露天焚烧垃圾等；建筑工地场界建设喷淋	本项目施工做	符合

		<p>设施、视频监控、扬尘在线监测系统并联网管理。严格执行“红黄绿”牌联席管理制度，纳入“黄牌”的限期整改，纳入“红牌”的依法停工整改，一年内两次纳入“红牌”的取消评选文明工地资格；城市市区施工工地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和砂浆。4月开始，市住建局牵头每月组织开展一次建筑施工联合执法检查，对产生扬尘污染的工地按职责权属依法查处，对拒不改正的工地责令停工整治。（市住建局牵头，市生态环境局、市城管局配合，各县市区政府和榆林高新区、榆神工业区、榆林空港生态区、榆林科创新城管委会负责）</p>	<p>到工地周边围挡、物料裸土覆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渣土运输等施工阶段，洒水、覆盖、冲洗等防尘措施持续进行；严格落实车辆出入工地清洗制度，</p>	
<p>《神木市2023年生态环境保护二十九项攻坚行动方案》 （神办发[2023]48号）</p>	<p>建筑工地精细化管控行动。城区及周边所有建筑（道路工程、商砼站）施工必须做到工地周边围挡、物料裸土覆盖、土方开挖（拆迁）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地基开挖、桩基施工、渣土运输等施工阶段，洒水、覆盖、冲洗等防尘措施持续进行；严格落实车辆出入工地清洗制度，严禁带泥上路，杜绝燃烧木柴、竹胶板及露天焚烧垃圾等；建筑工地场界建设喷淋设施、视频监控、扬尘在线监测系统并联网管理。严格执行“红黄绿”牌联席管理制度，纳入“黄牌”的限期整改，纳入“红牌”的依法停工整改，一年内两次纳入“红牌”的取消评选文明工地资格；城区施工工地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和砂浆。</p>	<p>严禁带泥上路，杜绝燃烧木柴、竹胶板及露天焚烧垃圾等；建筑工地场界建设喷淋设施、视频监控、扬尘在线监测系统并联网管理（具体要求见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严格执行“红黄绿”牌联席管理制度，施工现场不设混凝土搅拌站</p>	<p>符合</p>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https://d.book118.com/538050101143006047>